

#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的议案投反对/弃权票。
- 本次监事会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）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 日向监事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。

（三）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5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盛大文主席主持。

### 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(含 30 亿元)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且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、投资项目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出的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通过合理规划资金，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低风险且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理财产品，能够有效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强公司效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，

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与会监事列席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，认为公司董事会在作出决议的过程中没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股东和公司的整体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5日